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6-B737-14

修正案号: 39-8841

一. 标题: 承力销组件的润滑、检查及更换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的所有737-600、-700、-700C、-800、-900和-900ER系列飞机。

注1: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不管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的飞机,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飞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G段要求获得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而且,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其方法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

注2: (STC) ST00830SE的改装并不影响按照本指令完成相关的要求,因此不必因完成(STC) ST00830SE改装申请等效替代方法(AMOC)。

三. 参考文件:

1.FAA AD 2016-18-01

2.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37-32-1448

3. 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37-32-1448R1

修正案号: 39-18631 2011年05月19日 2015年05月29日

第1页共4页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左右主起落架(MLGs)前后承力销组件出现腐蚀和镀铬损伤,造成MLGs的裂纹和断裂,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事先已完成者除外:

A. 重复润滑MLG承力销组件

对于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第1组和第2组中构型1的飞机和第3组的飞机:本指令E段要求的除外,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第1. E. 段"符合性"中表1或表2规定的符合性时间之内,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施工指南的要求,润滑左右MLGs前后承力销组件。之后在不超过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第1. E. 段"符合性"规定的时间间隔内重复进行润滑。完成本指令C段规定的工作可终止本段要求的重复润滑。

B. 重复检查,纠正措施,及润滑

对于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第1组和第2组中构型1的飞机和第3组的飞机:本指令E段要求的除外,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第1. E. 段"符合性"中表1或表2规定的符合性时间之内,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施工指南工作包2的要求,对左右MLGs前后承力销组件位置和前后承力销组件的可视表面进行一般目视检查,以确认是否有腐蚀或镀铬损伤,并润滑前后承力销组件。之后在不超过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第1. E. 段"符合性"规定的时间间隔内重复进行一般目视检查。若在本段要求的检查中发现任何缺陷,在下次飞行前,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施工指南工作包2的要求完成所有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完成本指令C段规定的工作可终止本段要求的重复检查。

C. MLG承力销组件的改装

对于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第1组和第2组中构型1的飞机和第3组的飞机:本指令E段要求的除外,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第1. E. 段"符合性"中表1或表2规定的符合性时间之内,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施工指南工作包3的要求,改装并润滑左右MLG承力销组件,并完成所有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完成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施工指

南工作包3的要求的措施,可终止本指令A段要求的重复润滑和本指令B段要求的重复检查。

D. 更换MLG前承力销座体组件,封严,和护圈

对于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第1组和第2组中构型2的飞机: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第1. E. 段"符合性"中表3规定的符合性时间之内,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中施工指南工作包4的要求,采用新的封严和护圈构型更换封严,护圈,和支撑环组件,把前承力销组件安装进座体组件,并润滑左右MLGs的前后承力销组件。

E. 服务通告的例外

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R1第1. E. 段"符合性"规定"从本服务通告最初发布日"计算符合性时间,本指令要求"从本指令生效日后"计算符合性时间。

F. 对之前措施的认可

在本指令生效日期之前,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2-1448 完成的本指令A段要求的相关措施,被认为是可接受的。

G. 替代方法

- (1)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AMOC)之前,通知有关 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3) 经适航部门批准的能提供可接受安全水平的等效替代方法 (AMOC) 可用于本指令所要求的修理。该修理方法必须满足飞机的审 定基础,并且该批准必须专门引用本指令。
- 五. 生效日期: 2016 年 10 月 05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6 年 09 月 28 日
- 七. 联系人: 张建勇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第3页共4页

010-64596921